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蔡孟翰
電話：047531433
電子信箱：meng041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704065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Q&A各1份(電子檔2個)(0406551A00_ATTCH2.odt、0406551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國民旅遊卡相關事項Q & A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7年11月修訂版）」，請查照轉知並加強宣導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7年11月16日總處培字第10700564562號函辦理(檢附原函)。
- 二、配合行政院於107年11月16日以院授人培字第10700564561號函修正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」第5點及附表，並定自107年11月18日生效，修正旨揭Q & A（另上載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及國民旅遊卡網站最新消息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人事室 收文:107/11/20



1070004950

有附件